十二、投标分项报价表（分包号：3）

序号		1	2	3	4	5	6	7	8
1	医院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2	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便携式）	GE	LOGIQ He Elite	无锡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	498000.00	498000.00
3		单晶体腹部凸阵探头	GE	C1-5-RS	无锡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4		高频线阵探头	GE	L4-12t-RS	无锡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5		单晶体心脏相控阵探头	GE	M5SC-RS	无锡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6		经食道探头	GE	6TC-RS	无锡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7		配备图文工作站一套（含笔记本电脑打印机），与医院现有超声智能质控平台联网	-	-	-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1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498000.00
		本采购包中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采购包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备注：

1. 投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所投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投标总报价”数额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数额一致。

3. 本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时，供应商未填写本采购包中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采购包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数值的，或比例数值未达到 80%的，将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